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亿纬锂能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事项

（1）车辆租赁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控股”）子公司广东金珑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珑新能源”）租赁2台移动电源车，租赁期限15个月，租金按月支付，总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含增值税）。

（2）日常关联交易

①2025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惠州金源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智能机器人”）拟受托亿纬控股及子公司定制产业化设备等，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交易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拟调整上述交易额度。调整后的交易内容为：

公司子公司金源智能机器人拟受托亿纬控股及子公司定制产业化设备等，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12月31日交易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不含增值税）。

②公司子公司武汉亿纬储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储能”）拟向亿纬控股子公司惠州亿纬氢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氢能”）销售户外储能柜，2025年10月1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交易金额不超过14万元人民币（含增值税）。

2、关联关系说明

亿纬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金珑新能源、亿纬氢能为亿纬控股控制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亿纬控股、金珑新能源、亿纬氢能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审议程序

（1）202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金成先生回避表决。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专门审议，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2）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上述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新增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不含增值税）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2025年1-6月已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亿纬控股及其子公司	受托亿纬控股及子公司定制产业化设备等	市场价格	12,000	477.8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亿纬氢能	销售储能户外柜	市场价格	14	0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金珑新能源

- (1) 企业名称：广东金珑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MA4UP2AB7N
-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 住所：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亿鼎公司自建厂房
- (5) 法定代表人：刘鹏程
- (6)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7) 经营范围：汽车租赁；汽车、汽车零部件销售；汽车维修服务；汽车充电系统及设备的研发、设计、安装、销售及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从事供电业务，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运营；互联网、车联网、物联网应用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运经营，冷链物流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关联关系情况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亿纬控股持有金珑新能源100%的股权。

(9) 截至2025年6月30日，金珑新能源的总资产为32,007.68万元，净资产为2,389.52万元（未经审计）。2024年度金珑新能源实现营业收入629.68万元，净利润-129.59万元（已经审计）。

2、亿纬控股

- (1) 企业名称：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747084919Q
-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4) 住所：西藏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东嘎街道日月湖水景花园北区三排12号
- (5) 法定代表人：骆锦红
- (6)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中草药种植；花卉种植；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
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证件为准）

（8）关联关系情况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亿纬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9）截至2025年6月30日，亿纬控股的总资产为730,830.85万元，净资产为
37,188.56万元（已经审计）。2024年度营业收入750.28万元，净利润-2,881.00万
元（已经审计）。

3、亿纬氢能

（1）企业名称：惠州亿纬氢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3MAA472UG4C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ZKD-005-02号地块厂房

（5）法定代表人：刘金成

（6）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
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
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
及发电机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
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
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8）关联关系情况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亿纬控股间接持有亿纬氢能
81%的股权。

（9）截至2025年6月30日，亿纬氢能的总资产为4,754.26万元，净资产为
-6,804.85万元（未经审计）。2024年度营业收入293.93万元，净利润-4,106.89万
元（已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车辆租赁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金珑新能源租赁的标的是2台移动电源车，第一台租赁期限为2025年10月11日至2027年1月10日，第二台租赁期限为2025年11月1日至2027年1月31日。车辆租金按月支付，每辆月支付人民币4,000元（含增值税），总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万元（含增值税）。

2、日常关联交易

（1）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资源，且交易价格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专门审议，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2、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作为亿纬锂能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经核查后认为：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专门审议并发表了意见。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关联交易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史松祥

邱斯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